



参展商申请表格

1. 参展商信息

(请填写中英文公司名和地址, 英文请全部以大写字母填写)

公司名(中文) _____

公司名(英文) _____

地址(中文) _____

地址(英文) _____

城市 _____ 邮编 _____

国家 _____

联系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手机 _____ 邮箱 _____

网站 _____

税务登记号(中国注册公司免填) _____

2. 展品类别

产品 1 _____

产品 2 _____

产品 3 _____

3. 参展商发票信息(公司名称请填写中英文)

(如有别于与以上的参展商信息, 请填写)

公司名 _____

地址 _____

城市 _____ 邮编 _____

国家 _____

4. 展位申请: 标准展位, 6m² (3x2 m) 套餐价 3,000 美金

详细的展位套餐, 请查看第二页

我同意签署附件“新鲜果蔬行业中国高峰论坛的参展条例及细则”。

日期: _____

法人签字/盖章: _____

5. 展位套餐

标准展位, 展位尺寸: 6m ² (3x2 m)	USD 3,000
2 张免费的与会代表证(2017 年 5 月 23 日--25 日 含欢迎酒会, FPFC 会议, 市场考察行程)	✓
基础展位搭建	✓
展台楣板 (公司名)	✓
带锁咨询台	✓
2 张凳子	✓
交流电源插座	✓
2 盏射灯	✓
贵司 logo 及公司信息列印在新鲜果蔬行业中国 高峰论坛手册	✓

1) 参展商可做特别展位装饰、家具及特装搭建

所有的附加服务将收取费用 (展位家具, 视听设备, 特别照明等) 并只可通过新鲜果蔬行业中国高峰论坛的指定搭建商预订

2) 展品的进口许可证

6. 与会代表证 (免费)

贵司的展位套餐包含两张免费的与会代表证, 包括 5 月 23 日的欢迎酒会, 5 月 24 日的新鲜果蔬行业中国高峰论坛的全天会议, 以及 5 月 25 日的市场考察行程。与会人员必须为该参展公司的员工。

Mr 姓 _____ 名 _____
Ms

Mr 姓 _____ 名 _____
Ms

如参展企业需要为员工购买更多参展证件, 请登录大会的官方网站: <http://www.fpf-china.com> 注册购票。

日期: _____

法人签字/盖章: _____

参展条例及细则

1 概况

新鲜果蔬行业中国高峰论坛(FPFC)由全球产品会展有限公司(GPE)主办,与 Market Intelligence Ltd.(《Asiafruit 亚洲水果》的出版商)合作。新鲜果蔬行业中国高峰论坛将于 2017 年 5 月 24 日在杭州 JW 万豪酒店举行,5 月 23 日举办欢迎酒会,以及 5 月 25 日组织市场考察行程。

参展商须详阅参展条例及细则,并同意遵守所有条款。

条款的履行地:中国

2 日期

布展:2017 年 5 月 23 日 16.00 -21.00 hrs.

展期:2017 年 5 月 24 日 08.30 - 19.00 hrs.

撤展:2017 年 5 月 25 日 19.00 - 21.00 hrs.

2017 年 5 月 24 日 19:00 前不可撤展。如参展商违反该条例,主办方有权追究 3000 美金/20,000 人民币罚金并保留追究其擅自改变大会流程的权力。

如展商未能在指定的时间撤展而导致酒店方追加场地使用费将由参展商自理。主办方有权改变大会议程,请注意日后的更新。

3 合同

3.1 展位申请必须使用 FPFC 的官方参展商申请表格。参展商申请表格必须由该参展公司的授权职员填写,恕不接受任何代理或第三方的申请。签字盖章的参展商申请表格具有法律约束力,以此确认贵司参加 FPFC 并遵守参展条例及细则的所有条款包括取消参展政策。

3.2 参展商签署该参展商申请表格则视为同意接受以下细则

3.2.1 参展商申请表格的条款;

3.2.2 遵循《条例及细则》、《技术指引》以及主办方随后公布的所有规定;

3.2.3 符合本次活动当地政府部门的要求;

3.2.4 大会的所有规定,如安保,卫生安全,防火及运输适用于场地地方;

3.2.5 所有当前的健康与安全条例;

3.3 全球产品会展有限公司(GPE)保留任何时间无须理由即可拒绝任何参展商申请参展的权力。申请展位时已支付的款项可全额退还。

4 展品范围

除参展商在申请表格上填写并通过主办方同意的产品类别,其他的产品均不可在展台上陈列。因此,参展商展品必须符合新鲜果蔬进口协议和安全标准,主办方对上述产品的好坏和合规与否并无责任。

5 参展条款

只有与新鲜果蔬行业相关的企业和组织才可参加 FPFC。单独提交申请表格的申请人并不代表成功参加 FPFC。主办方保留无须

理由即可拒绝任何参展商申请参展的权力。基于参展申请被拒而提出的赔偿请求将不予考虑。全球产品会展有限公司(GPE)拥有接受和拒绝展位申请的最终权力。

展位申请一旦提交,申请人将会收到正式的书面通知和详细的展位说明。接受展位申请的正式通知只对参展申请表格中指定的参展商有效。参展商不可把全部或部分的权力转让给第三方。附加协议只有在收到活动管理层的书面同意才能生效。

展位位置及尺寸将根据场地空间进行分配,但我们也会尽量满足参展商的意愿。展位位置、尺寸的分配不会因递交申请表格的先后顺序而受到影响。没有得到大会管理层的同意不得擅自调动展位。

大会将通知参展商的展位位置、尺寸、及其可能出现的场地问题。如大会管理层决定在已分配的展位上做出调整(例如展位搭建,设备安装)而导致参展商因此受到影响,将第一时间向参展商发放正式通知。大会管理层有权调整展位位置以便应对突发情况。如受该突发情况影响的参展商将被分配到另一个合适的位置。在收到重新安排展位通知的一周内,参展商有权取消他们的展位申请。双方均没有权力就此事提出索赔。

6 参展费用

6.1 FPFC 的所有展位都是含搭建的标准展位,6 m² 的标展展位费用为 3,000 美金。更多标准展位套餐的资讯,请浏览参展表格(第 5 点)。展位费用将由全球产品会展有限公司收取。付款时,请注明客户编号及发票编号。如现场有套餐外增加费用,发票将会在活动结束后出具。收到发票后请按发票上的金额如期支付。

如参展商延期付款或款项未付清,大会管理层有权重新分配展位。即使展位被重新分配给其他展商或被用作其他用途,参展商都有责任交付展位费,展位费不可向新的展商索偿。如展位被重新分配给第三方,原本的参展商仍需支付 25% 的参展罚金。大会将单独出具额外费用的发票。一旦收到该发票,请如期尽快付款。

7 撤销展位和取消参展

7.1 全球产品会展有限公司的撤销权

以下情况全球产品会展有限公司有权撤销参展商展位:

7.1.1 如果在发票上的指定收款日期前没有收到全额费用,也没有在费用延期提醒到期前支付展位费用,大会将撤销该参展商的展位;

7.1.2 如果参展商没有及时在展位上安排人员,如活动正式开始的 3 小时内没有参展人员在展位上出现;

7.1.3 如果参展商违反场地要求,被告诫后也没有制止该类行为;

7.1.4 如已经以个人或公司的名义登记的参展商不符合参展要求,或者全球产品会展有限公司随后拒绝该参展商参加 FPFC。该情况适用于该个人或公司已经破产或已进入破产程序,或参展商已成为破产人士。如有该类情况发生,参展商有责任马上通知全球产品会展有限公司;请详阅 6.1.1 和 6.1.4 条例,全球产品会展有限公司有权要求赔偿损失。

7.2 参展商取消参展和缺席参加

如果参展商取消或未能参加 FPFC,参展商必须全额支付展位费用。如果展位被重新分配给第三方,原来的参展商仍需支付 25% 的参展罚金。大会将单独出具额外费用的发票。一旦收到该发票,请尽快付款。全球产品会展有限公司有权追加索赔。

8 参展证

参展企业的工作人员和搭建商/供应商在参展期间必须佩带由大会发放的参展证件（代表团入场证或展商证）。每6平米的展位，参展商免费享有两个参展证件，如参展企业需要为员工或客户购买更多参展证件，请登录官网或在现场购买与会代表证。

9 技术指引

参展商必须遵守全球产品会展有限公司及场地的规定，包括运作，消防安全，展位搭建及其他的安全条例。参展商也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作健康安全的相关法律。

10 展会现场销售产品

除非有特别批准，否则现场不允许任何产品销售。该条例适用于任何与消费者的直接或间接商务交易，包括原产品等也只好作免费送赠。

11 食品样品

参展商的食品样品必须免费提供，并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健康安全的相关法律。

12 噪音

参展期间在会场内不可以喧哗，以免打扰其他邻近的参展商。为了让参展商在会场内有序参展，免受干扰，展台上产生的噪音（包括现场音乐，现场表演等）必须保持在50分贝以下。特别的活动（如前台接待）将在接待处进行。

13 展台搭建和消防条例

所有的紧急出口，楼梯间，防火警报，消防栓，排烟口，电源接入，保险丝盒，电话交换机，通风设备必须保持畅通。明火烹调，加热都一律禁止。包装物料，纸张及其他易燃物不可丢弃在地面上。运载工具，集装箱和储存箱不可放置在宴会厅内。所有的物料和展台配件必须不是易燃物品或配有防火装置以遵守安全规定。

更多详细的技术指引和搭建要求，请参考参展商服务手册。

14 安保条例

14.1 参展商有责任出示证明确保其员工、供应商或搭建商受雇于其公司，并必须知悉及遵守场内的所有安全规例。

14.2 为确保在布展、撤展以至展出期间的安全，所有参展商和搭建商必须遵守场内及主办单位委派的保安人员的安全指示。

15 责任及保险

15.1 全球产品会展有限公司或其法人及管理人员只会为第三方所导致的人身伤害、违反合约、蓄意导致财物损失负责，并根据德国产品责任法（ProdHaftG）为本进行赔偿。

15.2 参展商必须按照法律规定承担责任。建议参展商购买足额的综合保险。而每家参展商必须为其展位及财产的安全承担全部责任。同时参展商应持有有效责任保险，可保障足以向由于意外导致的第三方人身伤害或财物损失，或由第三方引起的场内财物及展会运营上的任何损失作出赔偿。

16 场内损毁

16.1 主办单位保留对参展商在场内作出的任何损毁的追究权力。

16.2 参展商不得在场内构成任何损害，无论是展位结构，灯光或是地面。如果有任何损坏，参展商及其代表或员工必须为之负责并作出赔偿。

17 不可抗力

17.1. 如果本次活动遭遇不可抗力影响，包括但不限于战争、火灾、国家紧急情况、劳资纠纷、罢工、停工、动乱、无法避免的意外事故导致主办方无法继续进行展会，取消展会，延迟整个或部份行程。参展商无权也不得就此向主办方提出已付展位的费用索赔。主办方将不会为就此产生或遭受的有关诉讼，索赔，损失（包括间接损失）成本或开支负上任何责任。

17.2 建议参展商使用展会取消的相应保险进行索赔。

18 管辖地

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应遵循德国柏林的相关法律程序解决。

联系我们

有关新鲜果蔬行业中国高峰论坛(FPFC)的参展事宜，请联系
Ms. Sinenart (Pom) Baramirattanachai
Tel +662 941 4600 / Fax +49 30 30387060
Email: sinenart@gp-events.com.

主办方

全球产品会展有限公司
Messedamm 22
14055 Berlin, Germany